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6年1月14日，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海高科”）控股股东汇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投控股”）与王征先生签署了《关于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控股股东汇投控股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金海高科无限售流通股12,030,0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0%），以12.72元/股的价格转让给王征先生，股份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153,022,604.88元。
- 本次股份协议转让事项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并于2026年2月4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2026年2月3日，过户数量为12,030,07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10%），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
- 本次协议转让的受让方王征先生承诺，自股份过户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12个月内不减持其所受让的公司股份。
- 本次协议转让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未触及要约收购。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一、协议转让前期基本情况

2026年1月14日，公司控股股东汇投控股与王征先生签署了《关于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汇投控股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金海高科无限售流通股12,030,0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0%），以12.72元/股的价格转让给王征先生，股份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153,022,604.88元，具体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二、协议转让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汇投控股的通知，本次股份协议转让事项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并于 2026 年 2 月 4 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 2026 年 2 月 3 日，过户数量为 12,030,07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10%），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本次股份协议转让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股份转让情况（包括款项支付情况等）与前期披露的《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安排一致。

本次转让过户登记完成后，转让方汇投控股、受让方王征先生持股变化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转让过户登记日期	本次转让前		本次变动		本次转让后	
		过户前持股数量（股）	过户前持股比例（%）	转让股份数量（股）	转让股份比例（%）	过户后持股数量（股）	过户后持股比例（%）
汇投控股	2026/2/3	106,471,817	45.14	-12,030,079	-5.10	94,441,738	40.04
王征	2026/2/3	0	0	12,030,079	5.10	12,030,079	5.10

三、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转让完成前，汇投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诸暨三三投资有限公司、丁宏广、丁伊央、丁伊可、丁伯英、丁梅英合计持有公司 122,842,76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2.08%；本次转让完成后，汇投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10,812,68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6.98%。

本次转让完成后，受让方王征先生承诺，自股份过户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

本次协议转让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本次协议转让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未触及要约收购。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5日